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规定，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对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且在该额度内资金可进行滚动使用。此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事项由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单笔不超过 10,000 万元（含本数）的额度范围内行使相关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临 2015-064）。

一、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相关情况

公司于 2016 年 4 月 2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7,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为 34 天，预期年收益率 2.90%。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产品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 2016 年 JG298 期
产品代码	1101168298
投资及收益币种	人民币
产品类型	保证收益型
理财计划认购金额	7,000 万元
投资起始日	2016 年 04 月 22 日
产品起息日	2016 年 04 月 22 日
产品到期日	2016 年 05 月 26 日
约定开放日	2016 年 04 月 22 日
投资期限（天）	34
最高年化收益率	2.90%

二、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证收益型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在该银行理财产品存续期间，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与相关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对公司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周转，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运营。

2、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情况

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06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3,4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 30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4.10%；

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13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7,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 90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4.20%；

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17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 21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90%；

公司于 2015 年 07 月 29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1,2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 90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90%；

公司于 2015 年 08 月 1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4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 21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60%；

公司于 2015 年 09 月 08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 33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20%；

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2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 30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0%；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17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 30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0%；

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26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7,5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期限 30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0%；

公司于 2016 年 01 月 04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8,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 41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0%；

公司于 2016 年 02 月 26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 32 天，实际年化收益率为 3.10%；

公司于 2016 年 04 月 21 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7,000 万元，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保证收益型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期限 34 天，预期年化收益率为 2.90%。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关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意见：

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的意见，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临 2015-064）。

特此公告。

中航动力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2 日